

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公告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暨相關事項。

依據：依「教師法」、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、「中小學兼任代課及理教師聘任辦法」第 3 條第 2 項第 1 款及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代理教師甄選正取人員：

| 科別 | 正取名單 | 備取名單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
| 機械科 | * | * |
| 特殊教育-身心障礙組 (綜合職能科) | * | * |
| 特殊教育-身心障礙組 (資源班) | 王○力 | * |

二、正取人員請於 111 年 8 月 8 日(星期一)下午 4 時前攜帶身分證、大學以上學歷證件及合格教師證書正本(無則免附)、郵局存摺封面影本，親自到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接受應聘，無故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，將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並以補足本次甄選名額為限。

三、如有曾任公私立專任教師(或代理教師)並具合格教師登記證之年資者，請攜全部離職證明書及敘薪通知書，以便審查辦理敘薪【事關自身權益，務請備驗】。

四、歡迎加入羅東高工教育團隊，如有任何疑義請洽本校人事室，電話：03-9514196 轉 601 或 605。

校 長 廖 俊 仁

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八 月 五 日

